

证券代码：873565

证券简称：飞扬科技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江苏飞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月1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潘建银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江苏飞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发展现状和发展需求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和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公司拟改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

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0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提请于 2025 年 2 月 10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》（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江苏飞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飞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17 日